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 创新成果审定委员会文件

黑管审发〔2021〕1号

关于组织审定第三十二届全省企业管理现代化 创新成果和优秀论文（调研报告）的通知

各市（地）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各全省性行业协会，各会员企业，100强企业和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大力实施“百千万”工程，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切实推进企业管理创新，加快企业高质量发展，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审委会）决定组织开展第三十二届全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和优秀论文（调研报告）的推荐、申报和审定工作。同时，择优推荐申报第二十八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届创新成果和论文（调研报告）应突出以下重点：战略转型与新业态培育、数字化转型与智能制造、发展混合所有制、制造业与服务业融合、横向纵向联动机制建设、集团化管控与组织变革、产融结合与资本运营、精益管理与标准化建设、质量提升与品牌建设、绿色发展与社会责任管理、强化基础管理能力、新型互联网平台建设。

成果申报坚持企业自愿原则。成果申报单位包括在我省工商

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的各个行业、各种所有制、各种规模的企业。企业申报的创新成果必须实施满一年以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开发表的论文（调研报告）可直接申报，未公开发表的须注明完成时间，原则上为 2020 年 1 月-2021 年 6 月之间。

二、创新成果内容按照撰写要求（详见附件 2）以主报告形式反映，并按推荐报告书规定表式和要求（详见附件 4）进行推荐、报送。论文（调研报告）按照申报表规定的表式和要求（详见附件 5）进行报送。每项成果、论文（调研报告）需报送书面材料一式一份，同时报送相应电子文本（word 格式）。所报送的材料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在审定过程中直接淘汰。

三、鼓励申报企业自主选择有能力的管理咨询服务机于申报前对成果进行系统梳理。省审委会办公室将组织相关专家对进入复审程序的创新项目进行现场验证抽查，以确保项目真实性。对编造虚假创新项目或获奖项目重复申报的单位，一经查实，取消该单位三年省级企业管理创新成果申报资格，并在相关媒体上通报。

四、各市（地）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全省性行业协会，黑龙江 100 强企业是省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推荐单位。推荐单位要按照《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和发布办法》（详见附件 1，以下简称：《办法》）的规定，努力发掘各企业优秀管理创新经验，引导企业认真总结、申报；在广泛发动企业申报的基础上，严格掌握标准，择优推荐，突出申报成果的创新性、科学性、实践性、效益性和示范性。同时，要注意挖掘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企业的管理经验，做好相关管理创新成果的申报推荐工作。同一成果只需要一个推荐单位，不得重复推荐，原则上系统内的成果由系统内主管部门负责推荐。

五、申报企业应按照《办法》要求，在总结成功管理经验的基础上撰写成果主报告，认真填写成果推荐报告书和提交相关资料。本届创新成果和论文（调研报告）报送的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6月30日，逾期不列入本届审定范围。相关文件可到“黑龙江企联网（www.hlema.org）”或微信公众号“黑龙江省企业联合会”查询、下载，具体事宜请直接与省审委会办公室联系。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省审委会办公室 苏岩

电 话：0451-82306045、82306057（传真）

电子邮箱：yanjiubu6045@163.com

地 址：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99-9号辰能大厦13层

邮 编：150090

- 附件：
1.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和发布办法
 2.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主报告撰写要求
 3.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效益计算方法
 4.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推荐报告书
 5.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优秀论文（调研报告）申报表及相关要求



附件 1: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和发布办法

为了鼓励和引导我省企业强化创新驱动，总结和推广企业管理创新经验，提高企业管理创新能力和水平，指导做好全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的审定和发布工作，制定本办法。

一、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是指企业运用现代管理思想及理论，借鉴国内外先进管理经验，从各企业实际出发，在管理理念、组织与制度、管理方式、管理方法和手段等方面所进行的成功探索。它必须同时符合创新性、科学性、实践性、效益性和示范性五项要求：一是具有创新性，即在实践中率先发现和总结出某些管理领域的规律，并得到国内外公认；或借鉴国外先进管理理论、方法、手段和经验，在实践中进行创造性应用；或借鉴国内其他企业管理创新经验，在实践中进一步加以改进和发展；或企业针对我国经济改革和发展面临的突出问题所进行的有益探索。二是具有科学性，即管理创新成果内容符合管理学基本原理，具有一定的理论价值，反映企业管理的一般规律。三是具有实践性，即反映企业在管理活动中已进行的成功实践，且必须经过一年以上的实际应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四是具有效益性，即经过科学评估、测定与计算，证明确实提高了企业管理水平，并取得了显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五是具有示范性，即管理创新经验具有可操作性和推广应用价值，对其他企业改善内部管理有一定借鉴作用。

二、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申报的内容要着重反映企业管理面临重点、难点和突出问题，具有行业一流、领先水平。同时，注意比照已审定和发布的成果内容，有针对性地选择成果主

题，突出创新点和示范作用。

三、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坚持企业自愿申报、限额推荐、专家审定原则。成果申报单位包括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的各个行业、各种所有制、各种规模的企业。大型企业集团所属的分公司（或相同性质的生产企业）以及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也可作为创造单位申报。

四、各市（地）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全省性行业协会，黑龙江 100 强企业为推荐单位，推荐单位要对所推荐成果的真实性和可靠性负责。坚决防止弄虚作假、虚报谎报等现象发生，共同维护省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推荐申报和审定发布的严肃性。

五、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内容以主报告形式反映，并按规定表式和要求进行推荐、报送。每项成果须报送推荐报告书和主报告（电子版和纸质版）一式一份。同时，提供企业和成果主创者照片 3~4 张，每张照片不小于 1M，并作注释。

六、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必须实施满一年以上。成果所创造的效益计算及阐述，需要根据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委员会制定的计算方法执行。成果所取得的经济效益数据必须经过本企业财务部门和推荐单位审核认可，并盖公章；所提高的工作效率和产生的社会效益，经过科学测定后，可在成果报告实施效果部分概述，也可另附表述材料或证明。

七、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属于集体创造，可填写主要创造者 1~3 人，参与创造者不超过 10 人；两个以上企业共同创造一项成果的，主创者和参创者也以 13 人为限。超过上述限额的人员由本企业自行表彰。成果参与创造者必须是实际参与本成果的创造实践并确有贡献的人员。

八、省审委会负责组织有关方面的专家对企业申报的成果进行审定，必要时可以进行论证。在初审、复审和终审过程中，将

根据实际需要，要求成果创造者（单位领导人或项目主要负责人）进行必要的说明和答辩。行业特点较突出的成果，还需征求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的意见。审定结果由省审委会负责发布。

九、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属省级。主要分为一等、二等两个级别，特殊情况经省审委会同意，可设立特等奖或特别奖。对获省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奖的创造单位和创造者，将在全省企业管理创新大会上颁发单位奖牌和个人证书，在有关新闻媒体上公布，并组织交流和推广。对管理创新成果创造者的表彰、奖励可比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实施细则或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有关工作的通知》（国资委〔2003〕62号）精神，“比照国家对科技创新成果的奖励办法”执行，也可按行业有关规定或企业内部规定执行。

十、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的申报、审定、发布、表彰和推广工作，由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委员会负责组织，办公室设在黑龙江省企业联合会（联系人：苏岩，电话：0451-82306045。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99-9号辰能大厦13层）。

十一、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附件 2: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主报告撰写要求

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主报告的撰写体例、内容表述，既不同于一般的工作总结、经验介绍、新闻报道，也不同于学术论文，它反映的是企业管理创新实践与管理科学理论、方法的有机结合，可以说是企业管理创新实践的理论总结。结合成果审定和推广需要，现归纳以下撰写要点：

一、撰写准备

1. 认真分析企业成功之道，根据企业最有效的管理经验确定选题范围；
2. 查找与本企业申报内容相关的历届国家、省级企业管理创新成果，避免重复；
3. 检索最新学术观点，了解企业管理创新基本趋势；
4. 听取成果主创者意见，成果主要参与人员进行讨论；
5. 确定主报告执笔人。

二、报告结构

应围绕为什么要实施管理创新、如何有效实施、实施后取得了哪些变化及效益来撰写。主报告原则上由封面（包括申报项目题目、申报单位名称、发布人姓名、申报日期）、目录、题目、企业简介和正文（包括实施背景、内涵和主要做法、实施效果）等部分组成。

1. 题目。要鲜明地反映出成果的核心内容及特色，概括为一句话，但不要出现本企业名称、创造人姓名以及成果内容的字母缩写等，也不要以“××模式”“××法”等命名。
2. 企业简介。主要反映企业的总体状况（300～500字），包含企业所属行业、地区和产权性质、主要业务、规模、效益及行业地位等内容。
3. 实施背景。主要介绍为什么实施本项管理创新，分析当时面临的问题和内外部环境或条件的变化，反映企业开展管理创新的必要性、迫切性和所要达到的目标。

4. 内涵和主要做法。成果内涵主要反映本项成果创新的基本内容和特色，需要高度概括、反复提炼（300~500字）；主要做法作为核心内容，一般要分几条（5~8条）来阐述，包括创新的整体思路、目标或原则，重点创新内容的实施（基本做法），创新组织和支撑保障等。每条做法主要介绍针对什么问题，解决问题的基本思路是什么，采取的具体解决措施有哪些（适当举例），主要做法字数应占到整个报告的70%。

5. 实施效果。主要介绍通过实施本项管理创新企业所发生的显著变化，包括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的提高，要注意反映出背景中所提到问题的解决情况。

三、文字要求

1. 主报告应控制在1~1.2万字，并附有目录。报告中未能详述的内容，可以附件的形式加以补充。主报告以第三人称阐述，不可用第一或第二人称，一般采用企业简称，不要以“我们”“我厂”“公司”简称。

2. 主报告在表述方式上应与一般的工作总结、经验介绍、学术论文和新闻报道有所区别，要围绕主题，突出创新点，不要面面俱到。企业管理创新成果来源于实践，要结合企业管理基本原理对创新活动进行理论阐述，反映出企业管理领域的一定规律，具有科学性、系统性和可操作性。

3. 主报告文字表述要科学、准确、清楚、朴素，各类表格、数据、计量单位等要按照公开出版物的标准编排，对于专业的技术或专门术语要作出解释。报告中应辅以必要的实例和数据、图表。

4. 主报告层次不宜太多，尽量不要超过“一.”“（一）”“1.”“（1）”四级。图表尽量选用现实状态，过去状态可以用文字简要介绍。保证图表序号的连续性，如“图1”“图2”等，“表1”“表2”等。举例说明时，每个问题最好只选取一个例子。

附件 3：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效益计算方法

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所取得的效益，是指企业通过全面或某项管理创新取得的实际效益，主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三个部分。为了规范全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效益（简称成果效益）的统计口径和表述方法，进一步明晰管理创新所创造的价值，充分调动企业经营者和管理工作者的积极性、创造性，根据《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申报审定和发布办法》，特制定本方法。

成果效益必须是该项成果所创造的效益，不能把非成果作用而产生的效益计入成果效益，也不能重复计算。成果效益必须能够真实反映出成果效益量。企业进行申报时，原则上要求必须填报成果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以定性评价为主，企业需要逐一阐述相应效益，如有证明材料和统计数据，也可一并提供。经济效益以定量计算为主，凡能计算经济效益的成果，如果以下计算方法适用企业经济效益计算，在申报时应依据本方法进行计算；如采用本计算方法难以表达成果效益，可根据其效益性原则采用其他适用公式测算，但申报时必须附详细资料。不能计算经济效益的成果，申报时在做出相应说明后也可不提供经济效益数值。

一、经济效益

该项成果的经济产出总值扣减实施该项成果所投入的费用而得出的效益。成果经济效益主要计算方法：

1. 单项因素直接测定法（按英语缩写为 MTP）

“MTP”是成果实施后在成果效益计算年度内实测效益（效率）数据与

该成果实施前一年度的实际或定额进行对比的差量，折算为价值量，再扣减成果实施所需费用后而得出的成果效益。

“MTP”只适用于能直接计算经济效益的单项成果，如节约投入材料项目的工、料、管理费、资金、工程费等；增加产出项目的产值、销售收入等；提高市场占有率项目的新增利润数等。

“MTP”的通用计算公式为：

$$E_m = (Q_1 - Q_0) \times r - \left(\sum_{a=1}^n C_a + I \right) - F$$

E_m ：按“MTP”方法计算出的单项成果经济效益，以现行价格计算的价值量表示。

Q_1 ：成果实施后在成果效益计算年度内的实际完成数。

Q_0 ：成果实施前一年度的实际数。

$Q_1 - Q_0$ ：两者的差额。 Q_1 、 Q_0 可以代表定额、标准、实测数等等；可以表现为绝对数、相对数。 $Q_1 - Q_0$ 差量可能是劳动量或实物量或价值量，但最终必须换算为以现行价格计量的价值量。

r 为将非价值量 Q 换算成计算年度价值量所需的一系列换算用数乘积的总称。如 Q 是产品某原料的消耗定额时， r 就等于计算年度的产品产量乘该原料的价格。

$\sum_{a=1}^n C_a$ ：实际投入使用的各种实施成果费用之和。

I ：实施成果损失费用。

F ：非本成果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2. 相关因素合成计算法（PCP）

“PCP”是按综合性成果的构成因素先分别计算出单项因素效益，然后合成为总效益，并从中减去非本成果实施所产生的效益及实施费用和实

施损失费用，即得成果创造的效益。

“PCP”适用于成果本身具有相关而又可分离的构成因素，并能按本身构成因素分别计算效益的综合性管理创新成果。

“PCP”的计算公式如下：

$$E_p = \sum_{a=1}^n S_a - F - H - (\sum_{b=1}^n C_b + I)$$

E_p ：按“PCP”计算的各相关多因素的合成效益，以现行价格计算的价值量表示。

$\sum_{a=1}^n S_a$ ：按单项因素直接测定法计算的各种因素的经济效益之和。

F：非本成果实施产生的效益。

H：各因素之间重复计算的效益。

$\sum_{b=1}^n C_b$ ：在单因素计算中未包含的各种综合性实施费用之和。

I：在单因素计算中未包含的综合性损失费用。

3. 复合因素分离计算法（CSP）

“CSP”是在成果效益计算年度内，以成果实施后每年企业实现利润与成果实施前一年度企业完成利润差数为基数，逐项分离并相应扣减与本成果无关因素所创造的效益，得出每年成果效益，然后把成果实施后每年成果效益相加，最终得出成果总效益。这是一种企业总体利润按构成因素反算的计算法。计算公式一般由企业总效益差数、非本成果因素效益、成果实施费用等部分组成。

“CSP”适用于不易看出构成因素的综合性管理创新成果效益的计算。这种综合性成果一般具有以下特点：成果作用的范围具有全局性，涉及企业总系统和大部分分系统，或涉及企业总体管理和大部分专项管理领域；成果的多种功能同时作用于某个管理对象；成果在时间和空间上具有交叉

性，成果作用的时空界限很难在构成因素间作明确划分。

“CSP” 的计算公式如下：

$$E_c = (P_1 - P_0) - \left(N \pm \sum_{a=1}^n T_a \pm \sum_{b=1}^n R_b \pm \sum_{c=1}^n F_c \right) - (\sum_{d=1}^n C_d + I)$$

E_c : 以“CSP”方法计算出的综合管理成果效益，以企业实现利润表示。

P_1 : 成果实施后在成果效益计算年度内的企业总效益。

P_0 : 成果实施前一年度的企业总效益。

N : 未实施本成果时在正常年景下自然增长的经济效益。通常采用成果实施前三年（未实施本成果）的平均值。

$\sum_{a=1}^n T_a$: 各项投入效益之和。投入效益是指新投入固定资产（包括基建、技改）而扩大生产能力或提高产品水平而取得的效益。

$\sum_{b=1}^n R_b$: 各项外因效益之和。外因效益是指非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带来的效益，即因外部条件而获取的效益。

$\sum_{c=1}^n F_c$: 各项非管理效益之和。非管理效益是指非管理因素而获取的效益。

$\sum_{d=1}^n C_d$: 成果实施所花的各项费用之和。

I : 实施成果损失费用。

二、社会效益

从全社会的角度考察企业社会责任的履行情况及产生的效益，包括企业获得的非经济效益和社会因企业行为而获得的效益，即企业对社会发展做出贡献的过程中得到的非经济回报，以及积极践行社会责任，给利益相关者带来的非经济效益，包括因特殊贡献而得到政府、社会的认可，创造就业机会、支持公益事业、促进三农发展、为推进我国企业管理现代化提供示范等。

三、生态效益

从生态平衡的角度来衡量效益，即企业以减少浪费和污染、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环境理念为指导，通过管理创新活动，在减少生产投入量、废弃物的产生量，提高产品可回收率、耐用程度和使用价值等方面取得的效益。企业提高生态效益就是在提供优质、实用产品的同时，将产品整个生命周期内对环境的影响及资源的耗用降到最低程度。

附件 4:

编号: _____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推荐报告书 (第三十二届)

成果名称: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报送时间: _____ 2021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委员会
二〇二一年制

填 表 说 明

一、主要创造者指成果的负责人，必须是成果方案的总体设计者或具体组织实施者，1~3人。

二、参与创造者指成果的主要参加人，必须是计划、实施该成果的主要参加者，实际参与本成果的创造实践并确有贡献的人员1~10人。

三、联系人电话填写办公电话或手机号码，不要填写内线电话。

四、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表：“净资产收益率”为净利润与平均净资产的比值；“总资产报酬率”为利润总额与利息支出之和与平均资产总额的比值；“资本保值增值率”为扣除客观因素后的年末所有者权益与年初所有者权益的比值。此外，非工业企业也可按本行业通行的主要指标填报。

五、经济效益测算表：“实施各年累计效益额”，指从成果实施第一年起到填报成果推荐报告书的前一年为止累计的效益；“平均年度效益额”，指累计各年度的经济效益额除以累计年度数而得出的平均一个年度的成果效益；“效益贡献率”，指成果年度效益额与企业同年度利润总额之比值，即成果效益额占企业利润之比重；“投入产出率”，指成果投入的实施费用与成果产出效益额的比值，即每投入百元实施费用获取的效益。

六、成果内容简介主要是阐述成果核心内容，字数控制在300字以内；主要创新点是介绍成果的创新之处，字数控制在500字以内。

七、评审表系评审专家填写，申报企业请勿填写；按已制表格填写，全表打印，勿串页、漏页，填表说明可不打印。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推荐报告书

成果名称				
主要创造者 (1~3位)		姓 名	部门及职务	专业/研究方向
参与创造者 (1~10位)				
申报单位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邮编
	负责人	姓 名	部门及职务	电 话
	联系人			
推荐单位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邮编
	负责人	姓 名	部门及职务	电 话
	联系人			
申报单位意见		申报单位财务部门意见	推荐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负责人签字: (财务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负责人签字: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申报企业 2020 年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表

序号	名称	指 标	与申报前一年（2019）相比		备注
			增减数额(万元)	增减幅度(%)	
1.	销售（营业）收入	_____万元			
2.	利润总额	_____万元			
3.	净资产收益率	_____%			
4.	总资产报酬率	_____%			
5.	销售（营业）利润率	_____%			
6.	资本保值增值率	_____%			
7.	全员劳动生产率	_____万元/人·年			
8.	流动资产周转率	_____%			
9.	资产负债率	_____%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经济效益测算表

成果实施周期				
成果实施范围				
成果的效益计算方法及公式				
成果效益指标测算结果				
序号	指标名称	时 间	测算结果	备注
1.	申报前一年效益额	_____年	_____万元	
2.	实施各年累计效益额	_____年至_____年	_____万元	共____年(月)
3.	平均年度效益额	_____年至_____年	_____万元	共____年(月)
4.	申报前一年效益贡献率	_____年	_____%	
5.	申报前一年投入产出率	_____年	_____%	
综合评述（本项成果创造的经济效益与财务指标的关系）				

成果内容简介和主要创新点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评审表

科学性 (10 分)		创新性 (10 分)	
实践性 (10 分)		可行性 (10 分)	
效益性 (10 分)		推广性 (10 分)	
综合评定 (40 分)			

主审专家意见

评审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复审专家意见

评审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终 审 意 见

总 分

被评为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

等 奖

评审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省审委会意见

附件 5:

编号: _____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优秀论文（调研报告）
申报表
(第三十二届)**

题 名：_____

申报单位（全称）：_____

推荐单位：_____

报送时间：_____ 2021 年 月 日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委员会
二〇二一年制**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优秀论文（调研报告）申报表

题 名						
作 者 (1~3位)		姓 名	部门及职务	专业/研究方向		
申 报 单 位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邮编	
	负责人	姓 名	部门及职务	电 话		
联系人						
推 荐 单 位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邮编	
	负责人	姓 名	部门及职务	电 话		
联系人						
申报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负责人签字：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填表要求：

1. 企业管理现代化优秀论文（调研报告）是属于个人的，可填写作者1~3人；
2. 联系人电话填写办公电话或手机号码，不要填写内线电话；
3. 内容摘要字数控制在300字以内；
4. 评审表系评审专家填写，申报企业请勿填写；
5. 按已制表格填写，全表打印，勿串页、漏页。

内 容 摘 要

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优秀论文（调研报告）评审表

理论性 (10 分)		科学性 (10 分)	
逻辑性 (10 分)		创新性 (10 分)	
实用性 (10 分)		指导性 (10 分)	
综合评定 (40 分)			

主审专家意见

评审专家： (签字)

年 月 日

复审专家意见

评审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终 审 意 见

总 分

评为黑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优秀论文（调研报告）

等 奖

评审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省 审 委 会 意 见

相 关 要 求

一、省级企业管理现代化优秀论文（调研报告）申报的内容要结合党和政府对企业改革与管理的政策导向，适应经济全球化、信息化和新的科技革命、绿色发展要求，着重反映企业管理面临重点、难点和突出问题，具有行业一流、国内领先水平。同时，注意比照已审定和发布的成果内容，有针对性地选择成果主题，突出创新点和示范作用。

二、论文论题明确，论点集中、鲜明，论据充实，文字表述规范流畅；论文突出真实性、科学性、前瞻性、实践性、规范性；论文字数一般控制在3~5千字，不得低于2千字；文责自负，不得抄袭，一经发现，取消参评资格（重复率应为25%以内）。

三、格式要求：

1. 封面自行设计，内容包括题名、作者姓名、工作单位、完成年月日。
2. 字体字号要求。题名为宋体、二号字；正文为仿宋_GB2312、三号字，行间距为单倍行距；图表标题为宋体、五号字。
3. 正文包含题名、作者、中文摘要、关键词，文末注明引文出处或参考文献。全部标题层次应整齐清晰，尽量不要超过“一、”“1.”“1.1”“1.1.1”四级。图表标题的位置为图的下方、表的上方，注意图表编号的连续性。

四、装订要求：申报材料装订成册，依次为申报表（附件5）、封面、目录、正文，可加附录。纸质版和电子版一式一份。